

人民法院公告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将于2022年8月1日上午10时至2022年8月2日上午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活动,拍卖位于石家庄市长安区谈固北大街62号悦城北区(11号地块)7号住宅楼01-1603号不动产(证号:冀(2021)石家庄市不动产权第0064658号),建筑面积为94.41平方米。起拍价:899000元,保证金:100000元,加价幅度:10000元及其倍数。对上述标的权属有异议者以及优先购买权人等利害关系人,请于拍卖结束前与本院联系,逾期视为放弃相关权利。联系人王法官,电话0311-66758166,京东技术咨询电话:400-622-9586。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将于2022年8月1日上午10时至2022年8月2日上午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活动,拍卖位于石家庄市长安区华兴小区31-1-602号不动产(证号:133004782号),建筑面积75.57平方米。起拍价:820000元,保证金:160000元,加价幅度:5000元及其倍数。对上述标的权属有异议者以及优先购买权人等利害关系人,请于拍卖结束前与本院联系,逾期视为放弃相关权利。联系人马法官,电话0311-66758039,京东技术咨询电话:400-622-9586。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河北辽际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石家庄钧锐鸿物资有限公司诉被告河北辽际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保定市新斯特建材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本院作出(2020)冀0102民初6741号民事判决书,被告保定市新斯特建材有限公司不服提起上诉,现依法向你公告上诉状副本,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逾期将依法审理。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史志肖、李长军:

本院受理李学风诉史志肖、李长军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开庭审理。

晋州市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陈丽芬:

本院受理原告王为轻诉被告陈丽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证据等。自本公告送达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陈国来:

本院受理原告郭杰诉你所有权确认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205民初425号民事裁定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裁定即发生法律效力。

唐山市开平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郭志延、付丽丽:

本院审理原告史长月诉你二人租赁合同纠纷一案过程中,民商事综合审判团队委托我室对史长月名下位于香河县蒋辛屯镇梁家务村1800平米厂房的损失数额进行司法评估。现通过公开摇号依法选取并委托廊坊嘉泽工程建设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作为本案的委托机构。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并定于期满后进行现场勘验。

香河县人民法院